

(廠商或公司名稱) 函

受文者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○○字第

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○○○○○○○○」採購案(採購編號:000、他造當事人機關代碼:000)履約爭議調解申請書正本乙份、繕本(影本)2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(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7樓)

副本：(招標機關)(履約爭議調解申請書副本乙份)

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(廠商或公司名稱)

負責人或代表人 ○ ○ ○

標的名稱：

(採購編號：000)

稱謂	名稱或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電話	地址、住所或居所
----	-------	----	-------	----	----------

申請人

負責人或代

表人

代理人

他造當事人 (招標機關代碼：000)

代表人

代理人

為「案(事)件，因協議不成，爰

依規定申請調解事：

請求（調解標的）

事實（爭議情形）

理由（法律關係）

證據名稱及件數

(請提具與本案相關之文書、契約、申請人商工登記之證明文件等資料)

證人姓名及住所

綜上所陳，敬請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○○(直轄)市政府

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公鑒

○○縣(市)政府

* 以上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全銜請自行更改、選用

申 請 人

簽章

負責人或代表人

簽章

代 理 人

簽章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